

輔仁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應修科目及抵免科目表

學 號：

姓 名：

主學系：

雙主修學系：資訊管理學系(100 學年度雙修生)

雙主修應修科目表		抵免科目表			
雙主修應修科目 (不得簡稱)	學 分	雙主修應修科目 (不得簡稱)	學 分	主系科目 (不得簡稱)	學 分
微積分	6				
企業管理概論	3				
會計學	6				
JAVA 程式語言一	3				
計算機概論/計算機概論-英	3				
JAVA 程式語言二	3				
資訊管理導論/資訊管理導論-英	3				
統計學	6				
經濟學	6				
資料結構	3				
資料通訊與網路	3				
資料庫管理	3				
WEB 程式設計	3				
系統分析與設計	3				
作業系統	3				
管理資訊系統/管理資訊系統-英	3				
資訊系統專題 I	3				
資訊系統專題 II	3				
財務管理/生產與作業管理	3				

總計應修 69 學分	總計抵免 學分
雙主修學系系主任簽	

- 附註： 1. 修讀雙主修學生，除應修滿主學系應修最低畢業科目學分外，並應實際修滿另一主修學系全部專業(門)必修科目學分，且不得少於四十學分，始得分別授予學士學位。另一主修學系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以外修讀之。
2. 雙主修學系之應修科目及其抵免科目，由雙主修學系系主任認定之。
3. 雙主修學系針對全人教育課程有特別要求或另訂畢業門檻(例如外語檢定標準、學習護照認證標準、必修 1 門英語相關課程者等，詳見雙主修學系之修業規則)，請依雙主修學系規定辦理。
4. 本表於應屆畢業之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上課後 2 週內逕交註冊組，以憑審核雙主修資格。